

整改落实情况公示表

公示单位：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

反馈投诉问题	2021 年 3 月底，昆明市空气质量出现轻度污染，举报人希望相关部门加强工地监管，减少施工扬尘对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。
整改目标	常态化开展建筑工地扬尘防治监督检查，督促行业主管部门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督促各建筑工地扬尘防治各项措施落实到位，减少和遏制建筑工地扬尘对空气质量的影响。
整改措施	一、建章立制 依据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《昆明市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情况量化评分表》、《昆明市扬尘污染防治量化评分导则》等技术标准和政策文件；对建设工程扬尘防治工作起草了《2022 年昆明经开区春夏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方案》。 二、常态化督查检查 成立专项督查检查组，每周对各在建项目进行督查检查，对项目防治情况进行量化评分，对项目存在问题督促整改，同时要求辖区各项目参建单位跟踪督促落实闭合。对量化评分相对较低的项目进行差别化管理，加强督查检查频次，针对扬尘防治思想认识不到位，扬尘防治意识薄弱、整改不到位、扬尘问题反弹的建设项目，严厉查处。每周形成周报，对建筑工地扬尘防治情况进行考评；每月对辖区扬尘防治监管工作进行评分排名，并在全区通报；每年年底对辖区扬尘防治监管工作进行年终考核，通过强化督查检查结果运用，不断压实辖区属地管理及企业主体责任。 三、进行阶段性的大检查、大整治 2021 年 5 月，我局根据《昆明市 2021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工地扬尘防治专项大检查工作方案》、《昆明市 2021 年四季度建筑工地安全生产、扬尘防治及疫情防控大检查工作方案》，组建专项督查组、邀请专家，对辖区内房建、市政工程在建项目开展全覆盖现场监督

	检查。 四、重要活动、重点区域进行重点整治 Cop15 大会，省（市）党代会等重要活动前，均下发建筑工地文明施工及扬尘防治保障相关文件，并全面加强所涉及区域建筑工地扬尘防治监管工作。 2021 年 12 月，针对昆明进入春冬季节少雨风大、黄土坡片区集中开发工地较多容易引起扬尘污染的情况，我局于 12 月初召开经开区在建项目今冬明春扬尘防治、疫情防控工作部署会议，提出具体的扬尘防治措施要求，并全面督促落实。 五、强化应急响应 每次空气质量预警期间，我局均及时下发《关于启动工地扬尘防治空气质量预警应急预案的紧急通知》，及时启动建筑工地扬尘防治空气质量预警应急预案。要求各项目参建单位加强工地扬尘防治管控，同时加强督查检查，最大限度减少建筑工地扬尘对经开区空气质量的影响。
整改主要工作成效	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结束（5 月）至目前，我局督查检查项目 136 个（次），量化评分合格率在 99.8%。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结束（5 月）至目前，昆明市 8 月份出现 4 天空气质量轻度污染，首要污染物均为臭氧（空气质量主要污染物包含 PM10、PM2.5、NO2、SO2、CO、O3）。
责任单位及责任人	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局 责任人：陈卫政
公示说明	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公示，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反馈致 753307657@qq.com, 联系人员及电话：康德元 0871-68162963。

